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公司终止“60,000吨/年炉外精炼优质耐火材料项目” 并将该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 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终止“60,000吨/年炉外精炼优质耐火材料项目”并将该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终止“60,000吨/年炉外精炼优质耐火材料项目”并将该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助于辽宁镁质耐火材料基地的建设；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提高公司盈利能力，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该行为不影响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终止“60,000吨/年炉外精炼优质耐火材料项目”并将该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终止“60,000吨/年炉外精炼优质耐火材料项目”并将该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殷瑞钰

孙加林

吴维春

年 月 日